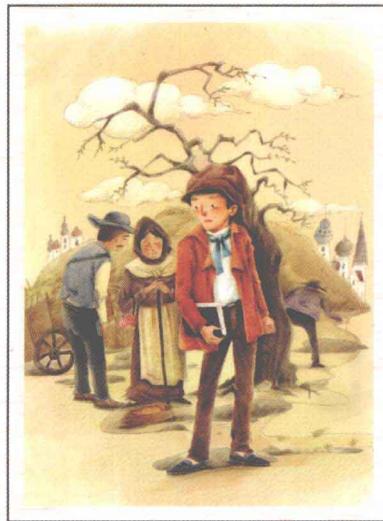




贾平凹 主编

语文新课标推荐读本
青少年课外阅读系列丛书
qingshaoniankewaiyueduxiliecongshu

语文新课标
必读



【苏联】高尔基 / 著

在人间

《在人间》是高尔基自传体少年时代的生活史，也是一个时代艺术的史册。主人公阿廖沙，以及普通俄国人的困苦生活的好评，亚美尼亚作家希尔万扎杰认为，这部小说具有全人类的意义。



南京大学出版社



◎ 书名 | 生人间

生人间

“生人间”是王开岭先生的一部新作，也是他继《古典之殇》之后的又一部力作。全书由三部分组成：第一部分“生人”，第二部分“人间”，第三部分“生人与人间”。在书中，王开岭先生以他一贯的深邃、细腻、优美的笔触，对人生、对社会、对自然、对历史、对文化、对艺术、对人性等进行了深入的思考和探讨，揭示了现代社会中人们面临的种种问题和困惑，同时也表达了他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。



◎ 书名 | 生人间

【苏联】高尔基 / 著



在人间

ZAIRENJIAN



南京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在人间 / 晓晓编译. —南京:南京大学出版社,2009.4

(青少年课外阅读系列丛书)

ISBN 978 - 7 - 305 - 05876 - 9

I. 在… II. 晓… III. 长篇小说—苏联—缩写本 IV. I5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57868 号

出版者 南京大学出版社

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

网 址 <http://press.nju.edu.cn>

出版人 左 健

丛 书 名 青少年课外阅读系列丛书

书 名 在人间

著 者 (苏联)高尔基

编 译 晓 晓

责任编辑 孟凡晓 编辑热线 025 - 83207098

审读编辑 陆蕊含

照 排 南京新洲印刷有限公司

印 刷 南京新洲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87×1092 1/16 印张 9.75 字数 125 千

版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305 - 05876 - 9

定 价 11.80 元

发行热线 025 - 83594756

电子邮箱 nupress1@public1.ptt.js.cn

* 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

*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,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

前　　言

高尔基的自传体小说三部曲《童年》《在人间》《我的大学》是他留给世界文学遗产中最优秀的一部分之一，他通过对成长经历的回忆，向读者展示了19世纪俄国的种种社会现象，反映了小资产阶级手工业的瓦解过程。该自传体小说获得了进步社会活动家的好评。

高尔基(1868—1936)，原名阿列克塞·马克西莫维奇·彼希可夫，是苏联无产阶级文学的创始人，也是世界社会主义文学的卓越代表。他一生创作了各种体裁的大量文学作品，1892年发表的《马卡尔·楚德拉》是其登上文坛的处女作；著名散文诗《海燕之歌》是一篇豪情洋溢的革命檄文，受到了列宁的高度称赞；剧本《小市民》塑造了世界文学史上第一个无产阶级革命者尼尔的形象；《在底层》则是作者二十年观察流浪汉生活的总结，而它们一经上演，就在当时的俄国剧坛引起了巨大的轰动；长篇小说《母亲》则被公认为是世界文学史上崭新的、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奠基作品。

《在人间》是高尔基自传体三部曲中的第二部，描述了主人公阿廖沙1871年到1884年这一时期的生活。他开始时到鞋店做学徒，到轮船上做洗碗工，后来又到一个绘图师亲戚家做助手兼佣人，到圣像店做学徒店员，在做建筑包工头的亲戚手下当监工助手等。在这些人生历程中，他历经坎坷，看到了许许多多或美或丑、或奸或愚的社会现象，接触了社会底层形形色色的人们，亲眼目睹了俄国社会底层人的困苦和日常生活中的苦闷，无情地揭露了当时俄国小市民生活的无聊、黑暗与丑恶。而阿廖沙由于坚持阅读各种书籍，丰富的生活阅历和大量的阅读不仅扩展了他的视野，而且激发了他的越来越强烈的反抗情绪，从而培养了他“要做一个坚强的人，不为环境所屈服”的决心，最终成为一个能干的、求知欲强的少年。

小说真实地描写了下层人民严峻的、阴暗的生活，不仅再现了形形色色的小市民形象和他们的生活习俗、道德观念和精神面貌，而且塑造了一系列体现劳动人民智慧的人物形象；不仅表现了生活的残酷、人们精神上的压抑、小市民卑微愚昧的面貌，而且表现了人们纯洁、善良、质朴的本性，以及对美好理想的追求。可以说，《在人间》不仅是作者少年时代的自传，不仅是一个少年的生活史，而且也是一个时代艺术性的史册，从中我们真切地领略到了俄国社会一个时代的历史画卷。



第一章

我流落到人间，在一家“新潮鞋店”当了个小学徒。

我的老板是个矮矮的、圆滚滚的胖家伙。他有一张疙里疙瘩的栗子皮脸，黑牙齿，眼睛总是泪汪汪的，显得挺肮脏，我觉得他好像是个瞎子。为了验证这一点，我就朝他挤眉弄眼地做鬼脸。

“别出洋相。”他说话很轻却很严厉。

那浑浊的双眼一直盯着我，让我心里怪别扭的，然而我还是不相信这样的眼睛也能看见东西——也许，老板只是猜出我在做怪罢了。

“我已经说过了，不要出样相。”他用更低沉的声音警告我说，厚厚的嘴唇几乎动也不动。

“别挠胳膊，”他那干巴巴的絮叨声虫子似的往我耳朵里爬，“你是在市内主要大街上的一流商店里做事，这一点你必须记住！小学徒应当像站在门口的塑像……”

我不知道塑像是什么玩意儿，再说也不能不挠胳膊——我的两条胳膊肘以下布满了虱子叮咬的红点和一块块疥疮，疥疮阵阵发作，痒得钻心，难以忍受。

除了老板，鞋店里站柜台的还有雅科夫舅舅的儿子——我的表哥萨沙，还有年轻的二掌柜——一个脸色红润的小伙子，他头脑机灵，最会招揽顾客。萨沙呢，上身穿棕黄色的长礼服、套坎肩儿，扎着领带，下边是散腿裤，十分神气，根本不把我放在眼里。

外祖父领我来见老板时，曾经嘱咐萨沙要照顾我、教我做事。萨沙摆出一副威严的面孔，皱起眉头要挟说：

“那一定得让他听我的才行！”

外祖父的一只手按在我的脑袋上，把我的脖子摁弯了。

“你要听他的话，他年龄比你大，身份也比你高……”

萨沙立刻抓住时机，瞪大眼睛教训我：

“外公说的话，你可务必要记住啊！”

就这样，从头一天起，他就一门心思利用他的优势，时时处处显示他的老资格。

“萨沙，别老瞪眼珠子。”老板提醒他说。

“我没有瞪眼睛，老板。”萨沙低下头回答说。没想到，老板不依不饶还是不肯放过他。

“不要总绷着个脸，顾客们会以为你是一头山羊哪……”

萨沙满面通红，转身躲到柜台后面去了。

我可不喜欢这些絮絮叨叨的对话，好多词句我都听不大明白，有时候觉得这些人好像是在说外语。

每当有女顾客走进店门，老板便从口袋里掏出一只手，抚摸着小胡子，忙不迭地把甜蜜的笑容堆到脸上，腮帮子上挤满细碎的皱纹，然而瞎乎乎的眼睛却没有什么变化。年轻的二掌柜一伸腰板，胳膊肘儿紧贴在两肋，两只手毕恭毕敬地悬空摊开。萨沙怯生生地眨巴着眼睛，尽力把头扭向一边，不让人看见他的肿眼泡。我在门口，一边偷偷地挠胳膊，一边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这生意场上的例行仪式。

二掌柜屈膝跪倒在女顾客面前，令人惊诧地伸开五指量鞋的尺寸。他微微颤抖着手，小心翼翼地触及女人的脚，生怕把那只脚碰坏了似的，其实，那女人的脚又肥又厚，恰似一个瓶颈朝下的溜肩大酒瓶。

常常有这样的情形，老板离开店堂，走进柜台后面的小房间，随后把萨沙也叫进去，只留下年轻的二掌柜单独与女主顾应酬。有一回，二掌柜触摸着一位棕发女人的脚，紧接着把几个手指头拢在一起捏成一撮儿，努着嘴唇吻了吻。

“哎哟！”女人深吸了一口气叫道，“您可真会淘气！”

二掌柜倒鼓起了腮帮子，加重语气说：

“啧啧！……”

目睹了这个场面，我忍不住哈哈放声大笑，由于担心脚底下站不稳，我使劲抓住了门的把手，不料门被一下子推开，我一头撞在玻璃上，撞碎了一块大玻璃。二掌柜冲着我直跺脚，老板用他戴着大金戒指的手指敲



我的脑壳，萨沙更是恨不得拧掉我的耳朵。傍晚，我们俩一起回住处的时候，他狠狠地训斥我说：“你闯下这场祸，准得让你卷铺盖走人了！哼！那有什么可笑的啊？”

接着他又解释说，如果年轻的二掌柜能讨得太太们的欢心，店里的生意就会越做越红火。

“有的太太到店里来，其实就为看看讨人喜欢的二掌柜，即使她并不想真买鞋，也会掏钱买下一双的。可是你倒好，怎么就转不过弯儿来呢？还得叫人家替你操心……”

听了这句话，我觉得很委屈，因为没有什么人替我操过心，萨沙嘛，就更不用提了。

每天早晨，厨娘总是最先把我叫醒，过一个钟头才叫萨沙，这厨娘是个病恹恹、爱生气的女人。

给老板一家人、二掌柜还有萨沙擦皮鞋、刷衣服，是归我干的活儿，此外，我还得点茶炊，给所有的炉子准备劈柴，洗干净午饭时要用的餐具。到了鞋店里，我得扫地、掸灰尘、预备茶水，然后到外边去给顾客们送货，回老板家取午饭。我离开店铺时，就由萨沙代替我干那份活儿。这一来，他觉得有损他的尊严，因此就骂我：“懒蛋！让别人替你干活儿……”

我觉得既苦恼又无聊。以前我过惯了无拘无束的日子，可现在离开了外祖母，离开了小伙伴，没有一个可以听我说说心里话的人。生活也开始向我展示出它全部的丑陋和虚伪，这让我感到非常气愤。

有一次，鞋店里来了一个年轻女子，她面颊鲜艳红润，眼睛闪闪发光，身披一件天鹅绒斗篷，乌黑的毛皮领子蓬蓬松松，衬托着她的面庞，好似一朵奇妙的花儿。她从肩膀上脱去斗篷，顺手扔给萨沙，这一来她显得更加优雅标致了：身材端庄苗条，天青色的绸衣紧身合体，耳坠儿上的钻石晶莹闪亮。她使我想起了绝代美人瓦西丽莎，我相信她必定是省长夫人。她受到了隆重的接待，面对她就像面对神坛上的烛火，他们都点头哈腰，奉承的话不离口。三个人像着了魔似的，在店铺里走马灯一样来回奔跑，匆忙的身影在柜橱玻璃上闪来闪去。

年轻女子很快挑选了一双昂贵的皮鞋，扭头走出了店门。等她刚一

出去，老板咂吧着嘴吹了一声口哨说：

“一只——母狗……”

“一句话——女戏子。”二掌柜轻蔑地说。

随后他们就你一言我一语地议论开了，说这位太太有几个情人，说她喝起酒来如何放纵无度。

鞋店里和老板家里的活儿忙得我团团转，我却总觉得沉闷无聊。我常琢磨，该干一件什么样的事儿，他们才会把我从鞋店里轰出去呢？

一天，在靠近店铺门口的院子里，我正在清理刚刚收到货的箱子，教堂的看门人走到了我的面前。他是个身体向侧弯曲的老头子，软绵绵的像块抹布，衣服破破烂烂，就像被狗咬过一样。

“信奉上帝的人，你给我偷一双套鞋行吗？”他说。

我没有吭声。他坐到空箱子上，打了个哈欠，冲自己的嘴巴画了个十字，又说：

“去偷吧，啊？”

“我不能偷！”我告诉他说。

“可很多人都在偷，看在我上了年纪的分儿上！”

他跟我周围的那些人不大一样，这一点叫人高兴。我觉得他对我十分信任，认定我愿意为他去偷，因此我答应把一双套鞋塞到窗户上的通风口里送给他。

老头子默默地坐了一会儿，他突然冷不防地吓唬我说：

“假如我要骗你呢？我拿了这双套鞋去见你的老板，就说是你要了半个卢布卖给我的，那又该怎样呢？”

我哑巴似的看着他，好像他已经照他说的那样子做了。

“再打个比方说吧，假如是老板指派我来的，他说：‘去，替我考验一下那小子，看他是不是小偷！’那又该怎么办？”

“我不给你拿套鞋了。”我生气地说。

“既然答应了，现在就不能不给！”

他抓住我的手，把我拉到他身边，用冰冷的手指敲着我的脑门儿，慢条斯理地说道：



“你怎么能不管不顾就答应替人家拿东西呢?”

“是你让我这么干的呀?”

“我的要求还多着哪!我要你去抢教堂,怎么样?你敢去抢吗?对一个人难道可以轻易就相信吗?哎,你呀你,小傻瓜……”

说完,他把我推开,然后站起身来。

“我可不需要什么套鞋,我只不过和你开个玩笑罢了……看来你挺憨厚的,等到了复活节,我请你到钟楼上去,让你敲钟,再看看城市风景……”

老头儿说完话,慢慢地朝教堂拐角后面走去。看着他的背影,我又沮丧又害怕,心里想,他是当真和我开玩笑,还是老板派他来考验我呢?走进店铺时,我从心眼儿里觉得发怵。

萨沙忽然跳进院子,大声喊叫:

“你在搞什么鬼?”

我冲他挥一挥钳子,忽然感到一阵愤怒。

我知道,他和二掌柜常常偷老板的东西:他们把皮鞋或是便鞋先藏在炉子的烟道里,等离开店铺的时候再往大衣的袖筒里一塞。他们这种做法我可不喜欢,而且也让我害怕。

萨沙不厌其烦地向我卖弄他比我年龄大,有权力指使我做这做那。

我个子比他高,力气也比他大,只不过长得干瘦,动作笨拙。他长得却有点儿肥胖,皮肤柔软,脸上泛着油光。在我看来,他那身行头让人看了挺可笑。他恨厨娘,恨那个脾气古怪的女人——因为她总嘲笑他。谁也弄不清楚,她究竟是善良还是凶狠。

“天底下的事情我顶喜欢的就是看打架了,”她说,一双热切的黑眼睛瞪得大大的,“不管谁跟谁打架,我都一样爱看:公鸡跟公鸡斗,狗咬狗,汉子们厮打——这些我都喜欢看。”

如果碰到公鸡或者鸽子在院子里追逐打架,她就会立刻放下手里的活儿,倚在窗口,木呆呆地观望,直到打架结束为止。

萨沙常常出主意,让我在她睡觉的时候,往她脸上抹鞋油或是烟灰,再不就往她枕头上插些大头针,或者想出别的恶作剧来捉弄她。但是我

有点害怕厨娘，况且她睡觉很轻，常常会醒过来。有时候她还会绕过炉子走到身边，叫醒我，用沙哑的声音请求说：

“马克塞伊卡，我睡不着，有点儿害怕，你跟我说一会儿话吧。”

我睡意朦胧，也不知说什么。

她坐在我身边，总是一种姿势：弯着腰，十指并拢插在膝盖中间，用棱角分明的大腿骨紧紧夹住。她的胸脯扁平，甚至隔着厚麻布衫也看得出一根根肋骨，像风干的木桶上的一道道圆箍。

她常常这样一声不吭地坐很长时间，忽然又嘟嘟哝哝地说道：

“倒不如死了好，活着总这么苦闷……”

一会儿，又像在问什么人：

“真的活到头儿了！嗯，你说对吗？”

“睡吧！”她对我说，然后直起腰来，灰蒙蒙的身影在黑洞洞的厨房里无声无息地消失了。

我和萨沙亲眼目睹了厨娘的死亡：她弯下身子去端茶炊，突然跌倒在地上，好像被什么人当胸推了一把似的，身子一歪，软软地瘫在那里，两条胳膊朝前伸着，嘴里流淌出鲜血。

我们俩立该意识到厨娘死了，吓得紧紧地挤在一起，有好长时间盯着她，一句话也说不出来。到后来，萨沙一下子蹿出厨房，我不知道如何是好，就把身体紧贴着窗户，凑近光亮。老板终于来了，满脸忧虑地蹲下身子，伸出一根手指头触摸了一下厨娘的脸，他说：

“真死了……怎么回事呀？”

过了一会儿，警察来了，在屋子里来回走了两趟，收下了打点费，然后就和一个年轻的马车夫，一个拎着腿，一个捧着头，把厨娘抬到街上去。

晚上睡觉的时候萨沙用从来不曾有过的温和口吻跟我说：

“别熄灯。”

他用被子蒙住头，躺了很长时间，一句话也不说。夜更加寂静，仿佛正在倾听什么，等待什么似的，我觉得五脏六腑里都弥漫着阴森森的凉气。

我打定主意明天就从城里逃走，离开老板，离开萨沙，离开这沉闷而愚蠢的生活。



我下定决心第二天夜里就逃走，可是午饭前在煤油炉子上用饭盒烧汤时，由于心里有事一时疏忽，弄翻了饭盒，沸汤撒在胳膊上——结果，我被送进了医院。

医院里噩梦似的凄惨情景，我至今还记得清清楚楚：在摇晃不定、昏黄空荡的房间里，一些灰蒙蒙或者白凄凄的影子，身穿殓衣在盲目地蠕动、呜咽或呻吟。

外祖父、外祖母，还有许多人常常说，医院里有的病号常常被折磨致死，因此，我认为我这条小命算完了。

真想给外祖母写封信，好让她趁我还活着，来把我偷偷地领走，离开这恐怖的医院。但是，我想写却写不成，因为我的手不能动。再说也没有纸和笔。于是我想试一试，看能不能从这里溜出去。

黑夜，越来越死气沉沉。如同永远凝固在那里一样。我坐起来，两条腿悄悄地触到地板，然后走到了门口。一扇门是开着的，走廊里有盏吊灯，带靠背的木头长椅上坐着一个人，用昏暗凹陷的眼睛瞅着我。

我想躲藏，但已经来不及了。他说话随和、亲切，把我送回我的病床后，还给我讲他当兵打架的事。不久，困意袭来，我不知不觉闭了一会儿眼睛，等再次睁开的时候，发现外祖母竟然坐在我身边，她穿了一件深色的衣服，当兵的站在她旁边，外祖母俯下身子问我：

“怎么啦，宝贝儿？伤得重吗？”

“我这就去为您办理出院手续。”当兵的说着就走了。外祖母擦了一把脸上的泪水说：

“这个兵，原来还是咱们巴拉赫纳城的同乡呢……”

我始终都以为是在做梦，就一直也没有吭声。医生来了，给我换了伤口上的纱布。真没想到，过了一会儿，我居然已经跟外祖母坐上马车，行驶在城里的街道上了。我的心立刻像云雀似的跳动起来。

“姥姥，我非常爱你！”

这句话并没有使她惊喜，她只是微笑着用平和的声音对我说：

“因为你是我的亲人呀。不是我夸口，连外地人都喜欢我呢。这得感谢伟大的圣母啊！”



第二章

在院子里，我看见了外祖父。他正跪在地上用斧子砍一个木楔子，一只手高高地扬起斧子，那样子就像要砍我的脑袋似的。看到我后，他摘下帽子，说话时带着讥讽：

“你好哇，尊敬的阁下、高贵的大人物！退休啦？唔，现在，你可以随心所欲地享清福啦，是吗？哎，你们这些人呀……”

“得啦，我们知道该做什么。”外祖母急忙说，挥挥手从他身边走开，进了屋子，一边点茶炊，一边跟我说：

“这会儿，你外公把家里的东西都折腾光了。存的那点钱全都给了他的教子尼古拉去放债，可是连个字据也没有跟他要。”

“这都是因为我们不肯帮助穷人，对受苦受难的人不肯怜惜才造的孽，上帝一定在想：为什么要让卡希林一家人走运呢？他这么一想，我们的家产就全都没了……”

她回头看了看，又告诉我：

“我可是一直没断了做点儿好事，祈求上帝慈悲，别太难为我们的老爷子。现在，我常在夜深人静的时候，把干活儿挣来的钱悄悄布施给人家。要是你乐意，我们今晚上还去——我这儿有钱……”

外祖父进来了，眯缝着眼问：

“你们打算吃什么呀？”

“反正没吃你的。”外祖母说，“你要想吃，就和我们一块儿坐，算上你，也够吃的。”

他在桌子一边坐下来，小声说：

“倒一杯茶……”

屋子里的东西都摆放在老地方，只是母亲生前住过的那个角落显得空荡荡的叫人伤心。墙旮旯里木箱子上有装衣服的篮子，睡在里面的科利亚已经醒了，他的眼窝儿微微发青，脸色比以前还苍白，神情更迟钝，身



体也更瘦弱了。他没有认出我来，一声不响地翻了个身，又闭上了眼睛。

我来到街上，听到的是一连串不幸的消息：维亚希里死了，他是在复活节前一周“被风车轧死的”；哈比到城里混饭吃了；雅兹断了两条腿，再也不能出来玩耍了。黑眼睛的科斯特罗马还说我们那座院子里，切斯诺科夫家搬来了新房客，姓叶甫谢延科。他们家有个男孩，叫纽什卡，人不错，挺机灵的！纽什卡有两个妹妹，一个还小，另一个叫柳德米拉，是瘸子，拄着一条拐杖走路，但长得蛮漂亮的。

科斯特罗马跟丘尔卡都迷上了这个姑娘，为此他们俩总吵架。

我了解这种事的粗俗含意，因此心里觉得挺别扭：我开始可怜科斯特罗马，不自在地打量他那拙笨的身体，注视着他装满怒气的黑眼睛。

就在那一天傍晚，我看出了他说的那个瘸腿姑娘，她正要下台阶到院子里来，不小心掉了拐杖，没办法只好停在台阶中间，抓住台阶旁边的栏杆，两只手白白净净，身材瘦削柔软。我想替她把拐杖捡起来，可是胳膊上缠着绷带，动作很不方便，摸索了一阵也没有捡起来。我有点儿怨恨自己。那个姑娘站在比我高的地方，小声笑着说：

“你胳膊怎么啦？”

“烫的。”

“噢，我——瘸了一条腿。你也是住在这个院子里的吧？在医院是不是住了很长时间？我叫柳德米拉，我住院的日子可长啦！”

柳德米拉身上穿着一件白底蓝花的连衣裙，虽说有点旧，却很干净。头发经过细心梳理，编成了又粗又短的辫子，垂在胸前。她有一双庄重的大眼睛，平静深邃的眼神里闪耀着天蓝色的光亮，映照着瘦削的面庞和尖尖的鼻子。她温和地笑了笑，但是，我不喜欢她，她从头到脚都流露出一种病态。我的伙伴们怎么就迷上她了呢？

跟她在一起很不自在，于是我转身回到屋子里。

大约半夜里，外祖母亲切地叫醒了我。外祖母领着我小心翼翼地走进市民房舍黑乎乎的窗口，她在胸前连画三次十字，然后在每个窗台上留下一个五戈比的铜币和三个小甜面包，接着又画一次十字，抬起头来望望没有星星的天空，自言自语地说道：

“至高无上的圣母啊，救救人们吧！圣母啊，在您面前，所有人都是有罪的呀，圣母！”外祖母连续十二次走近人家的窗户，在窗台上留下“悄悄的施舍”。这时候，天已经蒙蒙亮了，幽暗中显现出灰色的房舍轮廓，纳波里教堂白如砂糖般的钟楼耸立着，墓地砖砌的围墙，像破草席似的，残缺不全。

我心里很平静，也很高兴，隐隐约约有一种感觉，仿佛得到了一份圣餐似的。

我们坐在人家门口的长凳上休息。我倚在外祖母的温暖的怀抱里，不知不觉睡着了。

生活重新又流淌起来，急促而紧凑，连接不断的印象如宽阔的河水，每天都给心灵带来一些新鲜的感受。有的值得赞叹，有的令人不安、让人难堪，有的则迫使你陷入沉思。

没过多久，我对瘸腿的姑娘居然产生了好感——只要和她在一起，就是什么也不说，也觉得心里挺快活的，她是那么纯洁，像一只柳莺似的。她还会津津有味地讲故事。

每逢节日，一到傍晚，街上的居民差不多都要出门去玩，小伙子和姑娘们到墓地的空场上跳环舞，老爷子们则三三两两地分头钻进几家小酒馆，街道上留下来的只是娘儿们、婆姨和孩子。我和科斯特罗马、丘尔卡一起玩，但不管玩什么，他们俩都要互相较量，而且只要一有机会，就跑到柳德米拉面前自我炫耀。

柳德米拉坐在长凳上，用那条好腿在地上使劲跺脚，扭打在一起的“勇士们”滚到她面前，她就用拐杖把他们分开，提心吊胆地叫嚷：

“你们别打啦！”

她的脸色苍白得发青，眼睛失去了光彩，眼珠子滴溜溜乱转，像个患了歇斯底里症的疯女人一样。

我认为，这一切都怪柳德米拉，是她叫我的两个朋友不和的。

有一天傍晚，我正在院子里收拾捡来的骨头、碎布头儿和各种各样的破烂儿，柳德米拉摇摇晃晃地走到我的跟前，使劲挥舞着右手。

“你好！”她冲我一连点了三次头。



我没有理她，心中生出一股怨恨：“都怪你，就因为他们俩都爱上了你，两个人才经常打架……”

“我又没求他们爱我！我都十四岁了，比他们都大，没有什么人会爱比自己年龄大的姑娘……”她生气了！

“你懂的事情可真多！”我想气气她，就故意大声嚷着说，“瞧那个小铺子的女掌柜，都是老太婆啦，还整天跟一帮小伙子胡搅蛮缠呢！”

柳德米拉扭过头来看着我，用力地把她的拐杖深深地戳进院子里的沙土中。

“你自己什么都不懂，”她带着哭腔急急忙忙地说，一双可爱的眼睛闪烁着美丽的光彩，“那个女掌柜是出了名的不规矩。难道我也是那种人吗？我还小，也绝不许别人乱碰我，反正……你还是去读读《堪察加女人》那部长篇小说吧。先读第二部，然后再开口说话！”

她哭哭啼啼地走了。我觉得她怪可怜的——她说的那席话一直回响在我的耳边，其中有一些我还不明白的道理。我的伙伴为什么要挑逗她呢？他们口头上都说自己是爱上她了……

第二天，为了弥补我的过失，我花了两戈比买了“麦芽糖”送给柳德米拉，其实我早就知道她喜欢吃这种糖。

她把糖接了过去，表示原谅了我。

过了几分钟，她向四周看了看，跟我说：

“哎，咱们找个地方躲起来，一块儿读《堪察加女人》，你说好吗？”

可躲到哪儿去才好呢？我们找了很长时间，觉得什么地方都不合适。最后，我们决定还是去洗澡间的更衣室，那里虽说阴暗，却可以坐在窗户旁边，窗口对面是个肮脏的角落，处在柴棚和隔壁屠宰牲口的作坊之间，人们很少注意那里。

她侧身对着窗户坐好，把有毛病的腿搁在长椅上，让好腿垂向地板。那本书又皱又破，遮住了她的面颊。她的声音带着难以抑制的兴奋，念出了一连串枯燥乏味的字句，让人怎么也听不明白。不过，我的心情还是很激动。我坐在地板上，瞅着她那两只专注认真的眼睛，像两朵蓝幽幽的小火花儿在书页上移动。她声音发抖，匆匆忙忙地读着那些莫名其妙连接